双江自治县2021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安排情况

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，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 为切实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、市、县各级政府进一步做好厉行节约工作的有关要求，我县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，做好2021年“三公”经费的预算安排工作，现将情况公布如下：

2021年双江自治县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1081.55万元，比2020年预算安排的1115万元减少33.45万元，减幅3%。其中：1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615.95万元，比2020年预算安排的635万元减少19.05万元，减幅3%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615.95万元，比2020年预算安排的635万元减少19.05万元，减幅3%；2、公务用车购置费用0万元，与2020年预算安排数持平;3、公务接待费465.6万元，比2020年预算安排的480万元减少14.4万元，减幅3%；4.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安排数于去年同期持平。

 2021年3月11日